



原語論壇

Aboriginal 原語フォーラム
Language Forum

喜歡 vs 愛 丹群布農語的運用

好き vs 愛する タケヴァタン・ブヌン語の使い方
“Like” and “Love” in the Bunun Takivatan Language

文 | 余榮德 (花蓮縣萬榮鄉東光長老教會牧師)

從前的布農族人，待人嚴謹不隨便，必須溫厚待人，加上我們布農族人比較害羞，也不會隨便和人說話，因為恐怕會自取恥辱。

當我們布農族人談及喜歡時，表示「看過以後，心裡很舒坦」，以及「心裡的喜悅」。我們可以說：「我喜歡物品」，也可以說：「我喜歡人」；也表示「喜歡」、「我想要」。只是年輕男女羞於啟口說：「我喜歡（想要）你/妳」。因為我們以前的夫妻，依

照父母所要找的人作配對，年輕的男女不會隨便認識相愛。所以年輕的男女邂逅時，只能偷偷地瞧他/她一眼，不會隨便說話的。

當我們布農族人談及愛時，表示「用愛心對待所有活物」的意思。就好比長輩愛護晚輩；晚輩敬愛長輩一樣。我們也可以表示「我愛家禽家畜」。強調所愛的是凡明顯有呼吸現象的動物，我們比較不說：「我愛農作物」。

談到鍾情時，它是表示兩者氣味相投的意思。（auu借自日語，意為氣味相投，如同男女之間的情感，相補互惠。此語常用在男女之間互相表達愛意。）布農族語有不速配之說，是說他們之間不相投、不來電。布農族人羞於說出：「我鍾情於你。（即現在人們常說的「我愛你」，同英語的“I love you.”）」因為這是最令人羞恥的話。



Taismi tas-a: mazima 第一：喜歡

mazima是「喜歡、想要」的原形動詞。雖然丹群布農語常使用zima，但畢竟這種用法是減縮用語，不是正確的說法，個人比較不鼓勵把這種說法當作常態性的說法來探討。

布農族用不同的綴詞來構詞，「喜歡」這詞也可以從綴詞來探討實際運用：

1. **pakadaidaz**（互相喜歡）：paka為前綴詞，指兩者之間「喜歡」的共識。
2. **mapakazima**（共同喜歡）：mapaka為前綴詞，表示「共同、公同」的意思。
3. **kazimaun**（被喜歡、被喜悅）：ka為前綴詞。un（被動式）為後綴詞。動詞原形的ma自動脫落了。
4. **mazima**也可以當作副詞用，有**asa**（想要）的意思。比如：Mazima aak maun titi.（我很喜歡/想要吃肉）。

Taismi Tdusa: madaidaz 第二：愛

madaidaz是「愛」的原形動詞，它是由名詞原形daidaz轉變而來的。以名詞引例：Madaing istaa daidaz sinsaiv.（他所付出的愛很大）。以動詞引例：Madaidaz aipa suu.（他很愛你）。

有關madaidaz的實際運用：

1. **mapakadaidaz**（彼此相愛）：paka為中綴詞，表示「相互、共同、彼此」的意思。
2. **sinkadaidaz**（憐愛）：sinka是前綴詞，為「對他人憐愛的表示」。如：Uninang isuu

tu sinkadaidaz (zaku).（謝謝你對我的憐愛）。其中的受詞zaku可以省略。

3. **kadaidazun**（被愛憐）：ka為前綴詞，有「發出、施展」的意思。un（被動式）為後綴詞。
4. **isdaidazan**（具有愛意的，擁有憐愛的）：is為前綴詞，有「具有功能、性能」的意思。an為後綴詞，有「所在、處所、場所」的意思。如Isdaidazan tu tama.（充滿愛的父親）。
5. **pakadaidaz**（彼此相愛）：paka為前綴詞，指兩者之間的共識。如：Pakadaidaz aingka.（他們彼此相愛）。
6. **mapakadaidaz**（共同、互愛）：mapaka為前綴詞，指3人以上之間的共識。如：Mapakadaidaz a tastu lumaq.（他們一家人互相親愛）。

Taismi tau: maduu 第三：鍾情

maduu是動詞原形，意思是「鍾愛…、心儀…」。這個語詞所強調的是心理層面的感覺或感受。在日常會話中，使用頻率並不高。也有pakaduu與mapakaduu的用法。（請參考mazima與madaidaz的用法）

另外，也有被動式的用法，如kaduun（被鍾愛、被心儀）。如：Kaduun aipa patamaun.（他被叔/伯/舅所鍾愛），也就是說「叔叔（伯、舅）鍾愛他」。◆